

##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2年7月13日以短信、电话、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22年7月19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徐辉先生主持，公司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2022年7月19日为首次授予日，以5.00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102名激励对象授予425.0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董事徐辉先生、梁燕女士、陈志先生、郑文贤女士作为关联董事，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5）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7月20日